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LA202600422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泰中置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国润华府（一期）									
用地位置	龙华区民治街道新牛社区中华路2号									
宗地号	A822-0436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03092025YG0033519号/LA202500640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国润华府（一期）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172381.36m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127951.41 m²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113655.00m²	地上	商业建筑	5965	0	5965			
				物业服务用房	230	0	230			
				办公建筑	50	0	50			
				公交首末站	3600	0	3600			
				母婴室	20	0	20			
			住宅（含保障性住房 55360m²）	103790	0	103790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14296.41m²	变配电房			838.25					
		架空休闲			1996.25					
		架空停车场			5326.16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588.12					
		消防避难空间			5315.9					
		风雨连廊			231.73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44429.95m²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44429.95m²	公用设备用房			5378.57				
			共用停车库			38748.23				
			地下核增空间出地面 风井			260.51				
架空休闲			42.64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52.9/24.48			绿化覆盖率%		30.01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137个	地下	986个	占地面积1240.64m²					
	总计	1123个（含充电桩位342个）			总计1593个（含充电桩位478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1、公共开放空间，占地面积：1910.63m²。 2、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1800.00m²。 3、社区儿童游戏场地，占地面积：600.00m²。									
备注	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03092026GG0159617（改1）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应将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定的总平面图、核增专篇复印件在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项目建设仅限用地红线范围内。 3、本项目内社区儿童游戏场地、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公共开放空间、公共人行通道须按相关规定向公众开放。 4、本项目应按规定办理路口开设手续，机动车出入口以路口开设许可为准。 5、本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6、根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01-01地块、01-02地块统筹配建不少于2315个停车位（含26个公共车位供幼儿园教职工使用）。									

备注	7、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本项目海绵城市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规划设计要点批复表》（LA202500640）的相关要求，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9、本项目绿色建筑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国家三星级标准，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0、本项目装配式建筑专篇自评结论显示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等相关要求，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1、本项目规定建筑面积、核增建筑面积指标最终以测绘结果为准。 12、用地单位须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相关规定。 13、本项目位于《深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范围内，需按照该分区管控要求落实。 14、本项目存在噪音敏感建筑，应在建筑隔声设计和施工中采取噪音污染防治措施，满足相关环保要求，具体以相关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5、本项目配建的公共配套设施、生活垃圾分类设施、无障碍设施等应与建设项目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 16、本项目的挡土墙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验收和交付使用，请住建部门在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和工程竣工验收时予以落实。
----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2026年9月2日